

「財務工程」學分學程選修辦法⁽²⁶⁾

追溯 109 學年前
申請者得適用

92.10.07 教務會議通過
94.10.1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01.19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10.17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03.20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10.15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01.1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01.09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1.13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6.23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學程旨在提升我國財務工程相關之研究與教學，儲備未來優秀財務工程人才，並鼓勵相關科系優秀學生參與財務工程之研習。
- 二、本學程之課程目的為教導學生對衍生性金融商品訂價模式的理論背景有良好的認識，更重要的是讓學生能真正瞭解不同金融商品的不同評價模式、假設條件、適用性及限制條件，並充分瞭解各種不同的避險方法。
- 三、本學程內容包括數學、統計及財務金融等領域，將教導學生如何使用電腦模擬來闡釋課題，其目的在訓練學生能在每一階段應用所學之理論。
- 四、學生修得本學程內規定課程，即視為修完本學程，在成績單上將加註「修畢財務工程專業學程學分」(限本校學生)，並頒發專業學程證書。
- 五、財務工程專業學程修課規定如下：
 - (1)修習通過三門核心課程，共九學分
 - (2)至少修習通過三門選修課程，共九學分
 - (3)財金系及統計所學生修習的上述六門課程中必須包含二門由外系所開設的課程

『財務工程』專業學程開課一覽表

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參考課號 (開設課程系所)
核心課程	期貨與選擇權	3	FM6016(財金系)
	數量方法 I 或計量財務 I	3	FM6005(財金系), ST6035(統計所)
	機率模式 I	3	ST6003(統計所)
選修課程	財務計算專題	3	FM6076(財金系)
	固定收益證券專題	3	FM6090(財金系)
	金融創新	3	FM6078(財金系)
	風險管理或財務風險管理	3	FM6071(財金系), FM6077(財金系)
	財務隨機過程或隨機財務數學 I	3	ST7047(統計所), MA6055(數學系)
	財務時間數列 I	3	ST7061(統計所)
	高等財務工程	3	ST7048(統計所)
	微分方程數值解 I 或數值分析 I	3	MA7007, MA8019(數學系)
	財務計量或計量財務 II	3	FM6072(財金系), ST6036(統計所)
	財務工程	3	FM6098(財金系)
	保險精算 或精算數學 I 或精算數學 II	3	FM6093(財金系), ST6029, ST6030(統計所)
	機率導論或機率論 I	3	MA5301, MA6059(數學系)
	機率論 II	3	MA6060(數學系)
	人工智慧/機器學習的財務應用	3	FM6111(財金系)
<u>財務計量</u>	<u>3</u>	<u>FM4024(財金系)</u>	

- 六、本辦法經學程設置單位及院級之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再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